

关于 2013 届毕业研究生春季派遣相关事宜的通知

按教育部规定,招生就业处将于 3 月 28 日向教育部及省教育厅上报我校 2013 届毕业研究生春季就业建议方案。现将研究生春季派遣进行时间、办理流程及注意事项通知如下:

时间	要求
3 月 17 日前	拟参加春季派遣的毕业研究生登录就业网提交申请
3 月 21 日前	1、签约信息有误的毕业生带上相关证明到招就处修改信息; 2、学院和招就处完成毕业生提交的信息修改审核;
3 月 22 日	招就处将申请派遣名单发放到学院,
3 月 26 日前	学院进行派遣资格审核、组织毕业生最后确认签字并返回经审核后的派遣名单
3 月 28 日	招就处上报数据并制作报到证
3 月底	1、招就处等待上级部门审批并发放报到证 2、学院发放报到证,毕业生办理离校

一、春季派遣毕业研究生申请条件

- 1、已答辩,并且 2013 年 4 月 1 日前能够取得毕业证、学位证(或学位办提供的能够取得学位证明);
- 2、已签约(包括定向或委培)、协议书已返回到招生就业处,并且已登录交大就业网提交签约信息和信息校核;
- 3、用人单位明确要求尽快报到,并且能够在 6 月份前完成入职手续(报到证的报到期限为 2 个月)。

二、春季派遣毕业生网上申请

拟参加春季派遣的毕业生从即日起到 **3 月 17 日** 登录交大就业网

(<http://jiuye.swjtu.edu.cn>) 个人信息管理平台校核就业信息,作为提交春季派遣的申请。

就业信息网上校核具体操作及要求:

毕业生必须确保个人基本信息及签约信息已经通过交大就业网站个人管理系统提交后，才能进行信息校核。

毕业生就业信息包括毕业生**基本信息**和**签约信息**两部分，毕业生登录交大就业网进入“信息校核”—“审核信息”页面根据说明进行校核。登录用户名为学号，初始密码为学号或身份证号，若密码遗忘可向学院辅导员老师或就业管理科查询。

1、基本信息校核

毕业生认真校核基本信息中“重要信息”和“基本信息”页面的内容，尤其注意：“生源所在地”项务必正确（生源所在地为现父母户籍所在地）；

2、签约信息校核

毕业生认真校核签约信息中各项内容，特别是报到证单位名称、户口迁移地址、档案邮寄地址等字段需根据页面说明仔细核对，务必保证准确详尽，否则会造成无法报到入职、无法落户、档案遗失等严重后果。

3、提交校核结果

若基本信息和签约信息均无误，分别选择“信息正确”后提交；

若信息有误，选择“信息有误”，分别在错误报告框填写基本信息或（和）签约信息的具体错误及正确内容，并提交校核结果。

提交格式统一为：“xxxx”栏应为“xxxxx”，便于学院和招生就业处老师审核修改。

三、网上就业派遣信息审核及修改

3月21日前，学院和招生就业处老师将完成就业信息的审核和修改工作。具体操作步骤如下：

若毕业生校核基本信息和签约信息均无误，数据直接提交招就处备案；若毕业生**基本信息**有误，将提交学院老师审核修改。学院老师登录交大就业网管理后台——学生就业信息校核管理——待审核研究生菜单，查看并修改基本信息后点击完成审核；学院老师可随时在交大就业网学院管理区了解毕业生校核进度，查看未校核学生名单。

若毕业生**签约信息**有误，签约信息数据直接提交给就业管理科修改。学生在提交校核结果后，务必在3月21日前带上就业协议书及相关证明到就业管理科当场修改相关信息，否则修改无效。毕业生就业派遣信息将以最后网络修改信息为准。

四、就业派遣信息书面校核及派遣资格复核

招生就业处于3月22日将毕业生提交参加春季派遣的书面名单发到各学院，各学院认真对名单中毕业生的派遣资格进行逐一排查复核，并组织申请春季派遣的毕业研究生再次进行书面校核并签字。

书面校核名单应于3月26日前返回招生就业处以制定就业派遣方案，作为最终派遣依据，请各学院务必重视。

五、研究生春季派遣建议方案上报

招生就业处将于3月28日上报2013届毕业研究生春季就业建议方案，并等待批复。学校将按照教育部审批通过的春季派遣方案办理毕业生就业报到证签章手续。

六、报到证发放及离校事宜

凡列入春季就业派遣方案的研究生，预计在2013年3月底可到本人所在学

院学生工作组领取就业报到证，办理离校手续，具体时间请留意交大就业网通知。
各位研究生互相转告，仔细阅读本通知，严格按照通知时间和要求执行。请学院
严格审查避免因无法及时取得双证或单位不能接收导致报到证过期的严重后果。

以上未尽事宜请咨询就业管理科：张老师，联系电话：87600348、87600372。

招生就业处

二〇一三年三月十一日